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本行《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其中，吴利军副董事长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姚仲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行 7 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4、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分别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本行董事会建议：以本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股本 540.32 亿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普通股股息 2.01 元（税前），现金股息总额合计 108.60 亿元。由于本行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本行将维持分配现金股息总额基本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6、本年度报告摘要中“本行”“光大银行”均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二、本行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A 股：光大银行	股票代码	A 股：601818
	H 股：中国光大银行		H 股：6818
证券上市交易所	A 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陵	曾闻学	
电话	86-10-63636388		
传真	86-10-63636713		
电子信箱	IR@cebbank.com		

2、简介

本行成立于 1992 年 8 月，是经国务院批复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 2010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818）、2013 年 12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818）。

本行聚焦“打造一流财富管理银行”战略愿景，推进“敏捷、科技、生态”转型，通过综合化、特色化、轻型化、数字化发展，加快产品、渠道和服务模式创新，在财富管理和金融科技等领域培育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形成各项业务均衡发展、风险管理逐步完善、创新能力日益增强的经营格局，逐步树立一流财富管理银行的社会形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已在境内设立分支机构 1,304 家，实现境内省级行政区域服务网络的全覆盖，机构网点辐射全国 150 个经济中心城市；聚焦财富管理战略，光大金租着力打造租赁业务综合经营平台和资产运营平台，光大理财专注资产管理和理财业务，阳光消费金融重点布局专业化消费市场；紧跟“一带一路”倡议，加快国际化布局，香港分行、光银国际、首尔分行、光银欧洲、卢森堡分行、悉尼分行相继开业运营，东京代表处正式挂牌，澳门分行正在筹建；社会责任日益彰显，持续多年支持“母亲水窖”公益活动在社会上产生较大影

响，致力于普惠金融的光大云缴费聚焦便民服务和金融场景搭建，发挥线上化、便捷化优势服务亿万民众，韶山、江苏淮安、江西瑞金三家村镇银行切实将普惠金融扎根乡村；在 2021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排行榜”中，本行位列第 32 名，比上年提升 3 个位次。

多年来，伴随中国经济和金融业的发展进程，本行品牌形象和市场价值不断提升，在为广大客户和社会公众提供优质金融服务的同时，实现良好的经营业绩，已成为一家运作规范、颇具影响力的上市银行。

3、主要业务概要

3.1 服务国家战略展现新作为

本行主动服务实体经济，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战略区域，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民营企业贷款投放，对普惠型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普惠贷款增长高于一般贷款增幅，新投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下降，发布乡村振兴综合金融服务品牌，推出《乡村振兴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涉农贷款和精准帮扶贷款持续增加；积极推进绿色金融，支持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强化环境和气候风险识别，促进信贷结构向“绿色”调整。

3.2 推进“跨越计划”取得新成效

本行盈利能力持续提升，经营规模、营业收入、净利润实现稳定增长，净资产收益率、净息差、人均净利润均优于“跨越计划”目标。客户基础更加坚实，公司金融推进“分层、集中、专业化”客户营销体系建设，有效客户大幅增加；零售金融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化零售客户分层分群经营模式，客户总量突破 1.4 亿户；手机银行、云缴费、阳光惠生活三大 APP 月活用户突破 5,000 万户。风险管控更加有力，不良额和不良率实现双降，拨备覆盖率提升；大额客户风险得到

稳妥处置，理财存量资产完成压降；加强行业风险研究，推动风险预警和贷后管理智能化转型。

3.3 财富管理转型实现新突破

本行零售 AUM 规模 21,224.6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68%；理财管理规模和零售信贷规模大幅增加；代理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突破千亿元，代理私募净值型产品规模增加、占比提升。独家中标军队资产管理中央财政专户，是唯一中标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合作单位以及全部中标职业年金基金托管人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云缴费便民服务累计接入缴费项目 1.23 万项，服务活跃用户 5.65 亿户，直联客户突破 1 亿户。发挥协同优势，光大集团 E-SBU 协同业务总额、协同营收、客户迁徙数量均持续增长。统筹构建数字化场景经营体系，建立场景网点化试点机制，新增 9 个规模场景。

3.4 全面深化改革激发新活力

本行深化组织管理体系改革，设立零售信贷部，适应市场变化；在同业中率先设立乡村振兴金融部，加大涉农业务发展力度；建立风险嵌入和科技派驻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试点风险嵌入制管理，探索科技派驻模式，促进科技赋能。深化绩效考核改革，紧密衔接“跨越计划”指标体系，优化调整指标设置、考核内容与权重安排，强化导向作用；完善子公司综合考评方案，引导子公司合规经营、加快发展。深化业务结构调整，按照监管要求和转型需要，打破路径依赖，闯出发展新路，促进存款业务量价双优，客户质量明显优化。

4、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重述后) ⁸	2021 年比 2020 年增减 (%)	2019 年 (重述后) ⁸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152,751	142,572	7.14	132,862
利润总额	52,941	45,526	16.29	45,176

净利润	43,639	37,928	15.06	37,45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3,407	37,835	14.73	37,35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76	37,870	13.75	37,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42)	117,169	不适用	65,107
每股计（人民币元）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¹	6.99	6.45	8.37	6.10
基本每股收益 ²	0.71	0.68	4.41	0.68
稀释每股收益 ³	0.65	0.61	6.56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71	0.68	4.41	0.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	2.17	不适用	1.24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5,902,069	5,368,163	9.95	4,733,490
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307,304	3,009,482	9.90	2,712,204
贷款减值准备 ⁴	76,889	75,533	1.80	76,228
负债总额	5,417,703	4,913,123	10.27	4,347,417
存款余额	3,675,743	3,480,642	5.61	3,017,875
股东权益总额	484,366	455,040	6.44	386,07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	482,489	453,470	6.40	384,992
股本	54,032	54,032	-	52,489
盈利能力指标（%）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77	0.75	+0.02 个百分点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⁵	10.64	10.72	-0.08 个百分点	11.7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22	9.17	+1.05 个百分点	11.22
净利差	2.07	2.20	-0.13 个百分点	2.18
净利息收益率	2.16	2.29	-0.13 个百分点	2.31
成本收入比	28.02	26.41	+1.61 个百分点	27.29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25	1.38	-0.13 个百分点	1.56
拨备覆盖率 ⁶	187.02	182.71	+4.31 个百分点	181.62
贷款拨备率 ⁷	2.34	2.53	-0.19 个百分点	2.83

注：1、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2、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本期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息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本行 2021 年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息共计 29.60 亿元（税前）、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利息 18.40 亿元（税前）。

3、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化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仅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6、拨备覆盖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7、贷款拨备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8、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有关情况详见 2021 年年度报告。本集团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的项目添加“重述后”注释。下同。

上述 1、2、3、5 数据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4.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一季度 (重述后)	二季度 (重述后)	三季度 (重述后)	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722	38,370	39,686	35,97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1,522	10,923	12,640	8,32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75	10,882	12,513	8,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08)	(71,000)	(33,856)	64,822

5、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

5.1.1 普通股股东数量

单位：户

	A 股	H 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3,694	854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19,355	853

5.1.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及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 增减数量	股份 类别	持股数量	持股 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	A 股	23,359,409,561	43.23	-
		-	H 股	1,782,965,000	3.30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447,881,000	H 股	5,615,925,380	10.39	未知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H 股	4,200,000,000	7.77	-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	A 股	1,572,735,868	2.91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H 股	1,530,397,000	2.83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838,600	A 股	989,377,094	1.83	-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 股	413,094,619	0.76	-
		-	H 股	376,393,000	0.70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 股	766,002,403	1.42	-
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 股	723,999,875	1.34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 股	626,063,556	1.16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 增减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及数量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	23,532,374,561	A 股	23,359,409,561
			H 股	172,965,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447,881,000	5,615,925,380	H 股	5,615,925,380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	1,572,735,868	A 股	1,572,735,868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	1,530,397,000	H 股	1,530,397,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60,838,600	989,377,094	A 股	989,377,094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89,487,619	A 股	413,094,619
			H 股	376,393,000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	766,002,403	A 股	766,002,403
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23,999,875	A 股	723,999,875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626,063,556	A 股	626,063,55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727,996	622,349,828	A 股	622,349,828

注：1、报告期末，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持有的 16.10 亿股 H 股、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2.00 亿股 H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除此之外的其他普通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报告期末，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 H 股合计 5,615,925,380 股，其中，代理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

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持有的本行 H 股分别为 1,605,286,000 股、376,393,000 股、282,684,000 股和 172,965,000 股，代理本行其余 H 股为 3,178,597,380 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不再代为持有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的 H 股 4,200,000,000 股、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的 H 股 1,247,713,000 股。

3、据本行获知，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均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报告期内，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开展转融通业务；报告期末，无转融通出借余额。

5、本行不存在回购专户，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无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无表决权差异安排。

5.2 主要股东

5.2.1 控股股东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直接持有本行股份 46.53%，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63.16%。

5.2.2 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股份 7.77%，为本行主要股东，其控股股东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 90%。

5.2.3 监管口径下的其他主要股东

（1）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旗下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合计间接持有本行股份 4.31%，向本行派出董事，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

（2）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本行股份合计 4.29%，向本行派出董事，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

（3）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股份 1.42%，向本行派出监事，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

5.3 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

5.3.1 光大优 1（代码 360013）

单位：股、%、户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1,430,000	32,400,000	16.20	境内优先股	-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6,700,000	26,700,000	13.35	境内优先股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750,000	15,500,000	7.75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300,000	15,500,000	7.75	境内优先股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5,500,000	7.75	境内优先股	-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1,640,000	11,640,000	5.82	境内优先股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030,000	10,320,000	5.17	境内优先股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注：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本行控股股东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5.3.2 光大优 2（代码 360022）

单位：股、%、户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3,270,000	13,270,000	13.27	境内优先股	-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2,190,000	12,190,000	12.19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	10,000,000	10.00	境内优先股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180,000	8.18	境内优先股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7,450,000	7,450,000	7.45	境内优先股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7,200,000	7.20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6,540,000	6,540,000	6.54	境内优先股	-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800,000	5,800,000	5.80	境内优先股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300,000	5,210,000	5.21	境内优先股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	3,900,000	3,900,000	3.90	境内优先股	-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5.3.3 光大优 3（代码 360034）

单位：股、%、户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4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4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4,110,000	24.04	境内优先股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47,720,000	13.63	境内优先股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31,810,000	9.09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27,270,000	7.79	境内优先股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27,270,000	7.79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8,180,000	5.19	境内优先股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	15,000,000	4.28	境内优先股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3,630,000	3.89	境内优先股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1,630,000	11,880,000	3.40	境内优先股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重要事项

1、本行整体经营情况

1.1 业务规模平稳增长，负债结构持续优化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59,020.6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339.06 亿元，增长 9.95%；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3,073.04 亿元，比

上年末增加 2,978.22 亿元，增长 9.90%；存款余额 36,757.4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951.01 亿元，增长 5.61%。

报告期内，本集团优化负债结构，提升核心存款占比，加强负债成本管控，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2.35%，同比下降 4BPs，负债增长量价双优，有效支撑资产投放增量降本，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1.2 营业收入较快增长，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本集团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商业银行减费让利的决策部署，履行国有控股金融机构社会责任，为客户提供降低利率、减免费用、延期还本付息等一系列优惠政策。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 1,527.51 亿元，同比增长 7.14%。其中，利息净收入 1,121.55 亿元，同比增长 1.3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3.14 亿元，同比增长 11.90%。

本集团坚持稳健的拨备计提政策，保持较大的拨备计提力度。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547.95 亿元，有效满足风险管理需求；实现净利润 436.39 亿元，同比增长 15.06%，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1.3 不良指标连续两年实现双降，风险指标全面向好

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413.66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3.00 亿元；不良贷款率 1.25%，比上年末下降 0.13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率 1.86%，比上年末下降 0.29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率 1.99%，比上年末下降 0.16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87.02%，比上年末增加 4.31 个百分点。

1.4 资本实力不断增强，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净额 5,622.5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87.24 亿元，增长 5.38%；资本充足率 13.37%，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1%，均符合监管要求。

2、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重述后)	增减额
利息净收入	112,155	110,697	1,4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314	24,409	2,905
其他收入	13,282	7,466	5,816
业务及管理费	42,805	37,651	5,154
税金及附加	1,620	1,483	137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54,772	56,733	(1,96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	199	(176)
其他支出	892	790	10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02	(190)	492
利润总额	52,941	45,526	7,415
所得税费用	9,302	7,598	1,704
净利润	43,639	37,928	5,71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3,407	37,835	5,572

3、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3.1 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重述后)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307,304		3,009,482	
贷款应计利息	8,981		8,486	
贷款减值准备 ^注	(76,889)		(75,533)	
贷款和垫款净额	3,239,396	54.89	2,942,435	54.81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9,053	1.85	100,788	1.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1,189	0.87	46,059	0.86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378,263	6.41	360,287	6.71
投资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	1,849,721	31.34	1,695,679	31.59
贵金属	6,426	0.11	9,353	0.17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9,513	2.87	112,882	2.10
长期股权投资	256	0.00	257	0.00
固定资产	25,155	0.43	23,304	0.43
使用权资产	10,953	0.19	11,178	0.21
无形资产	2,767	0.04	2,250	0.04
商誉	1,281	0.02	1,281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95	0.34	19,587	0.37
其他资产	38,201	0.64	42,823	0.80
资产合计	5,902,069	100.00	5,368,163	100.00

注：仅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3.2 负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重述后)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1,180	1.87	241,110	4.91
客户存款	3,675,743	67.85	3,480,642	70.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6,259	9.71	469,345	9.56
拆入资金	179,626	3.32	161,879	3.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7	0.00	4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3,337	0.25	25,778	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600	1.49	14,182	0.29
应付职工薪酬	16,777	0.31	15,175	0.31
应交税费	6,535	0.12	8,772	0.18
租赁负债	10,736	0.20	10,807	0.22
预计负债	2,213	0.04	4,280	0.09
应付债券	763,532	14.09	440,870	8.97
其他负债	41,098	0.75	40,279	0.82
负债合计	5,417,703	100.00	4,913,123	100.00

4、股东权益主要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重述后)
实收股本	54,032	54,032
其他权益工具	109,062	109,062
资本公积	58,434	58,434
其他综合收益	3,152	1,393
盈余公积	26,245	26,245
一般风险准备	75,596	67,702
未分配利润	155,968	136,60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82,489	453,470
少数股东权益	1,877	1,570
股东权益合计	484,366	455,040

5、现金流量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122.42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5,874.02 亿元，同比减少 1,233.39 亿元，下降 17.35%，主要是客户存款净增加额现金流入减少；现金流出 6,996.44 亿元，同比增加 1,060.72 亿元，增长 17.87%，主要是偿还央行借款增加。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934.10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7,511.23 亿元，同比减少 71.36 亿元，下降 0.94%，主要是收回投资的现金减少；现金流出 8,445.33 亿元，同比减少 872.88 亿元，下降 9.37%，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860.39 亿元，同比增加 1,992.91 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增加以及偿付债券支付的现金减少。

6、信贷资产五级分类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3,204,469	96.89	2,903,043	96.47
关注类	61,469	1.86	64,773	2.15
次级类	23,012	0.70	19,795	0.66
可疑类	12,513	0.37	11,604	0.38
损失类	5,841	0.18	10,267	0.34
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307,304	100.00	3,009,482	100.00
正常贷款	3,265,938	98.75	2,967,816	98.62
不良贷款	41,366	1.25	41,666	1.38

注：正常贷款包括正常类贷款和关注类贷款，不良贷款包括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

7、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重述后)	增减幅	变动主要原因
贵金属	6,426	9,353	-31.29	贵金属业务规模下降

拆出资金	138,349	69,290	99.67	拆出资金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3,705	25,264	-45.75	汇率类衍生金融资产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325,695	222,807	46.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资产规模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1,180	241,110	-58.0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13,337	25,778	-48.26	汇率类衍生金融负债减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600	14,182	46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增加
预计负债	2,213	4,280	-48.29	表外资产规模下降
应付债券	763,532	440,870	73.19	应付债券规模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3,152	1,393	126.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规模及估值增加
项目	2021年	2020年 (重述后)	增减幅	变动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	10,802	6,149	75.67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532	139	1002.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8、本行发展战略

8.1 战略愿景

本行坚持以“打造一流财富管理银行”为战略愿景，致力于为社会、股东、客户和员工创造更大价值。

8.2 战略内涵

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战略，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依托光大集团金融全牌照、产融合作、陆港两地优势，加强集团联动，强化创新驱动，打造财富管理特色优势。

本行打造的财富管理银行以“大、真、新”为主要特征。“大”指以开放性大平台托起市场全类别金融产品和服务，满足更广泛的客户群体日趋多元化的金融需求；“真”指适应财富管理发展趋势，结合企业经营活动和居民消费场景，切实服务好实体经济和民生福祉；“新”指发展金融科技驱动业务模式和产品创新，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便捷的数字化服务和体验。

8.3 发展策略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了《2021-2025年滚动战略计划》，其中，

2021-2022 年执行“跨越计划”，持续打造财富管理特色，推动经营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是实现盈利能力新跨越，强化资本约束理念，优化业务结构，提升风险经营和定价水平，提高资本内生能力。

二是实现经营规模新跨越，坚持高质量发展，创新产品、优化服务，巩固对公业务，加快零售转型，发挥金融市场业务优势，扩大市场份额。

三是实现财富管理特色新跨越，加强渠道整合、客户经营、产品营销和过程管理，做强企业客户财富融汇组织能力，做优零售客户财富保值增值能力，推进财富管理 3.0 建设。

四是实现客户基础新跨越，通过搭平台、拓渠道、强协同，扩大对公客户总量；通过公私联动、双卡联动、协同迁徙、交叉销售，丰富金融服务场景，深耕零售金融客群。

五是实现风险管控新跨越，优化战略管控、业务管理、激励约束、科技创新和企业文化五大体系，提升治理能力，强化资产质量统筹管理，严守风险底线。

8.4 战略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着力优化资源配置，深入推动“跨越计划”实施，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经营规模保持较快增长、业务特色愈加鲜明、客户基础更加扎实、资产质量保持稳健，五大跨越迈出重大一步。

一是植根实体经济，增强盈利能力。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发挥金融国家队优势，支持制造业、民营企业、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和乡村振兴；积极扩大零售贷款规模，优化对公资产配置和定价策略，贯通金融市场板块与公司金融业务、托管业务的协作机制，优化业务模式。

二是坚持量价双优，提升存款质量。存款以“量价双优”为发展导向，动态优化存款经营和量价管理策略，明确存款成本优化目标；以

债券承销、代发工资、结算、托管等业务带动负债业务增长，增加央企产业链和地方产业集群的稳定存款；提高手机银行、阳光惠生活、云缴费三大线上平台交易量，推动负债业务高质量发展。

三是推进结构转型，彰显经营特色。持续加强财富管理特色培育，积极发展“云缴费”，强化场景生态建设，促进中间业务快速发展；构建开放式平台，提供全类别金融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多元化金融需求，实现绿色中收跨越式增长。

四是注重客户经营，夯实客户基础。通过“分层、集中、专业化”经营，公司金融七大客群全面增长，客户服务能力明显提升；零售金融以“分层分群、数据驱动、渠道协同、交易转化”为核心，建设零售客户一体化经营体系，全面提升客户综合价值贡献；金融同业完善客户沟通机制，建立线上线下多层次交流渠道，实现同业客户批量导入。

五是加强风险管控，守住风险底线。提高风险预警能力和不良资产处置能力，清理存量、严控增量；强化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建设，推行风险派驻和风险嵌入机制，建立分行风险条线履职能力评价机制；加强对重大风险项目“及早识别、强制应对”，多措并举深化风险管控。

9、业务条线经营业绩

9.1 公司金融业务

本行公司金融业务加快打造“分层、集中、专业化”的营销新模式，积极推进“商行+投行+资管+交易”战略转型，构建公司金融“投商行一体化”的竞争新优势，建设具有鲜明财富管理特色、高质量的一流公司金融；积极服务国家战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助力制造强国建设，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加大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在疫情防控、防汛救灾、煤电保供等方面提供金融服务保障；强化科技赋能和产品创新，提升公司金融价值。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95.60

亿元，同比减少 0.84 亿元，下降 0.14%，占全行营业收入的 38.99%。报告期末客户总量 88.28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9.99 万户，增长 12.76%，其中，对公有效客户 41.40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8.89 万户，增长 27.35%。

9.2 零售金融业务

本行着力打造数字化零售银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思路，创新科技赋能机制，推动覆盖“全客户、全渠道、全产品”的零售银行数字化转型，构建涵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全链路营销模式；持续深化零售客户获取与分层经营模式，零售客户总量增加、质量提高；负债端以“量价双优”为导向，加快结构调整，零售存款规模稳步增长，结构优化，成本改善；资产端以“提质增效”为原则，推进业务转型，打造阳光零售贷款名品，零售贷款规模加速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持续探索财富管理业务新定位，增强产品供给能力，强化零售渠道价值，推动财富 E-SBU 个人客户生态圈建设，财富管理特色愈加鲜明。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33.46 亿元，同比增加 46.79 亿元，增长 7.98%，占全行营业收入的 41.47%，其中，零售净利息收入 447.46 亿元，同比增长 6.07%，占全行净利息收入的 39.90%；零售非利息净收入 186.00 亿元，同比增长 12.86%，占全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45.82%。

9.3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金融市场业务顺应监管导向，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做优做强投资交易业务，促进金融市场业务在与实体经济“共生共荣”中高质量发展；推动金融同业业务提质增效，优化同业资产结构，利用市场波段控制同业负债成本；发挥托管平台在大财富管理生态链中资源整合能力，通过托管撮合业务带动各类托管产品新增规模超千亿元，打造财富管理银行特色新名片；圆满完成理财存量资产处置工作，深化理财业务协同联动，继续丰富“七彩阳光”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实现营

业收入 299.53 亿元，同比增加 57.28 亿元，增长 23.64%，占全行营业收入的 19.61%。

10、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022 年，从国际环境看，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仍将持续，全球通胀压力居高不下，各国财政赤字维持高位，国际金融市场仍不稳定，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俄乌冲突加大通胀预期，加剧全球资本市场动荡，短期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对全球经济复苏产生较大扰动。从国内形势看，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同时，我国经济发展也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银行业竞争将更为激烈，金融科技快速发展，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存贷利差面临收窄压力，资管新规正式实施，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难度加大，传统商业银行经营理念和模式面临重大挑战。

本行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进中求优”，把握“稳”的大局，保持“进”的状态，实现“优”的目的。围绕“打造一流财富管理银行”战略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聚焦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国家战略；二是聚焦再上新台阶，深入推进“跨越计划”；三是聚焦创新驱动，发挥科技赋能作用；四是聚焦客户服务，维护消费者权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